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
(2022 年度)								
项目名称	艺术传承发展项目							
主管部门	中国共产党上海市委员会宣传部			实施单位	上海歌剧院			
项目资金 (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28445616.00	25400616.00	25,400,616	10	100.00%	1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5224977	12179977	12179977	—			
	上年结转资金	0	0		—			
	其他资金	13220639	13220639	13220639	—		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中外歌剧艺术传承及普及，提高公众对歌剧艺术的鉴赏能力，创作更多更好的原创中国歌剧，提升中国原创歌剧艺术在世界舞台的影响力。为了保证上海歌剧院舞剧团的日常排练和训练，维持正常的演出任务。			2022年我院紧紧围绕举旗帜、聚民心、育新人、兴文化、展形象的使命任务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，努力推出更多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的优秀作品，以演出为中心环节，盘活演出资源、丰富演出内容、提高演出质量。在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挑战，我院积极开拓市场、扩大演出，仍旧出色的完成了大部分的演出场次等指标。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 指标值	实际 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全年场次	>=150	248	20	20	
		质量指标	观众上座率	>=75%	>=55%	15	11	2022年3月上旬受疫情影响演出暂停，4至6月3月封控，7月陆续恢复演出，但12月又受疫情影响部分演出取消。
		时效指标	演出时长	>=60分钟	>=60分钟	15	15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全年演出收入	>=1600万元	939.46万元	30	19	2022年3月上旬受疫情影响演出暂停，4至6月3月封控，7月陆续恢复演出，但12月又受疫情影响部分演出取消。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度	>=85%	>=85%	10	10	
总分					100	85.00		